

正本

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函

20047
基隆市愛一路35號10樓之3

機關地址：20041基隆市港西街6號
承辦人：柳妍希
電話：(02)24202951#5314
傳真：(02)24270903

受文者：蔡鴻志君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基普業二字第102101188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 臺端向本關申請102年度專責報關人員核頒獎狀乙案，
經核符合規定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 臺端102年3月5日申請書及報關業者專責報關人員獎勵作業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關預訂於102年6月份舉辦之102年第1次運輸業、倉儲業暨報關業聯合座談會中頒發獎狀，確切日期及時間將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蔡鴻志君
副本：盛宏報關股份有限公司

關務長

馬幼竹

公出

副關務長

黃 宋 龍

代行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